

证券代码：600701

证券简称：*ST工新

公告编号：2018-073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出售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与有关各方初步研究和论证，本次筹划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14 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2018 年 5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62）；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暨关联交易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66），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 2018 年 6 月 14 日起不超过两个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协同财务顾问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积极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等事项进行沟通、协商。因公司实际控制人哈尔滨工业大学隶属工信部，根据工信部要求，公司出售资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审议程序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同，两者均需取得工信部的前置审批，截至目前，公司尚在准备报送工信部的相关材料。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预案（或报告书）等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